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藍士欽
電話：04-37061367
電子信箱：e-3371@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382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A09030000E_1150038256_senddoc1_1_Attach1.pdf)

裝

主旨：轉知農業部辦理「115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食農教育教案競賽活動」案，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農業部115年4月20日農輔字第1150022504號及115年4月21日農輔字第1150022564號函辦理。

二、為鼓勵高中以下各級學校將食農教育相關知識融入十二年國教課綱或幼兒園教保大綱之課程或學習活動，並轉化為具教學成效及推廣性之食農教育教案，供各界參考運用，以提升食農教育擴散效果，農業部特辦理本競賽。

線

三、本競賽概述如下：

(一)徵選對象：本競賽須以學校為單位進行報名（下稱報名單位）。包含全國公私立（含國立）高中以下之各級學校（含幼兒園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二)徵選組別：依教學學年段分為幼兒園組、國小組及中學組，報名單位倘包含不同學制，請依教案之學年段選擇對應組別報名，又報名單位於同一組別至多報名3件。

(三)徵選內容：參賽教案應以在地特色之農漁畜產品或農業生產方式為主軸，設計出可引導學生認識生活與農業的關係，拉近學生與農業的距離，且已於教學場域完成教

衛生組　115/04/24

1150003410

學，具有教學成果（須為112學年度、113學年度或114學年度內之成果）之食農教育教案。

(四)報名方式：自115年5月5日起至7月24日止，至線上報名（網址請見簡章）。

(五)競賽獎勵：本競賽預計遴選特優獎15名（獎金10萬元）、優等獎30名（獎金5萬元）及佳作30名（獎金3萬元）之優良食農教育教案，分別頒發獎狀與獎金。又得獎學校為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之公立學校者，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應由所屬地方政府納入預算後，再撥予得獎學校。

四、為協助各報名單位瞭解本競賽目的及評選重點，該部將分別於114年5月21日（星期四）、5月27日（星期三）及5月28日（星期四）舉辦3場次之說明會。

五、檢附競賽簡章1份，請貴校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訂

線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4/23 16:15:07

衛生組 115/04/24

1150003410